

# 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

序号	当事人名称 (姓名)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	备注
1	方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	豫银罚决字(2023) 23号	1. 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; 2. 违反银行结算账户管理规定; 3.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; 4. 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; 5.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; 6.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; 7.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、提供、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。	警告, 罚款131.25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	2023年11月20日	
2	宋婷婷(时任方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、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)	豫银罚决字(2023) 24号	对方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违法行为负有责任: 1.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; 2. 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。	罚款5.5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	2023年11月20日	